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4年10月15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百视通（证券代码：600637）"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6日

证券简称：中粮生化　证券代码：000930　编号：2014-045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5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5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4日下午15:00至2014年10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综合楼5号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李北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与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 44人，代表股份204,274,1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200,00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7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42人，代表股份4,273,1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4%。

4、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的股东（代理人）共43人，代表股份4,274,174股，占公司有表权股份总数的0.44%。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赞成200,707,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5%；反对3,566,7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赞成707,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55%；反对3,566,77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普通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赞成200,923,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6%；反对2,838,97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弃权511,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

2、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赞成92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0%；反对2,838,97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2%；弃权51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8%。

3、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会议由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尹现波律师、高乃胜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14-032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5日上午9:00在大连市金州新区拥政街道三里村624号工厂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召开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4年10月8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作庆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达到法定人数。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黄作庆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美国麒麟国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收购美国IQUIQUE水产部分股权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美国麒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国际"）增资400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麒麟国际注册资本由500万美元增加到900万美元。主要用于麒麟国际收购美国IQUIQUE水产不超过8.0832%的非投票股权（收购金额合计约704.576万美元）。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收购美国IQUIQUE部分股权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增资收购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14-033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收购美国IQUIQUE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用自有资金400万美元，对全资子公司美国麒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麟国际"）进行增资（增资后麒麟国际注册资金为900万美元），主要用于其收购美国IQUIQUE公司（IQUIQUE U.S.，LLC以下简称"IQO"）不超过8.0832%的非投票股权（收购金额合计约704.576万美元）。2014年10月15日，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麒麟国际与美国IQO签订了《股权购买协议》。

2、2014年10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增资收购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增资收购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事项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IQUIQUE U.S.，LLC

注册地：美国华盛顿州西雅图市

IQO成立于1987年。如今公司由19个法人单位共同所有，代表16家投资者。

现在IQO已经成长为美国最大的海上加工冷冻鳕鱼、真鳕等海底层鱼类产品的企业之一，控制该品类大约19%的捕捞资源。公司现有五艘捕捞及加工船，其中的四艘目前在白令海、阿留申群岛和阿拉斯加湾区域作业，另外一艘船租赁给了第三方企业，本来分配给该船的捕捞配额已分配给了其余四艘船。公司所属的每一条渔船都注册为一家有限责任公司并根据捕捞规定取得捕捞配额。

公司致力于向客户提供优质的冷冻加工产品，年产量在4万至4.5万吨之间（加工冷藏重量），产品主要销售给美国、中国、韩国和欧洲的深度加工企业。主要的渔获品种包括黄鳍鳕、岩鳕、平头鳕、阿拉斯加海鳕、箭齿鳕、太平洋真鳕、太平洋红鲈和阿拉斯加狭鳕等。公司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6772.8771万美元，净利润122.8278万美元。

2、主要财务指标

美国IQO的2013年度及截至2014年7月份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美元

项目名称	2013年	2014年1-7月
营业收入	6772.8771	3920.9657
净利润	122.8278	829.065
资产总额	7641.4522	8568.9852
负债总额	651.2872	883.2845
净资产	6990.165	7685.7008

上述2013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14年1-7月未经审计。

3、资产评估情况

本项目经Keybanc评估，评估的目标公司IQO价值8630万美元-10150万美元之间（最终确定约为8720万美元）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收购为冰川渔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麒麟国际有限公司联合收购。

成员权益买卖协议（"协议"）一方为冰川渔业有限责任公司（"冰川"）和麒麟国际有限公司（"麒麟"）（都是"买方"），另一方为K.M Trust 1，K.M Trust 2，ME，Anne H. Zubko Trust，K.C等(都是"卖方")，基于以下事实：

IQO美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华盛顿州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卖方一共在IQO拥有33.0832%的成员权益（本公司子公司麒麟国际有限公司拟收购8.0832%，合计约7,045,760美元，其余为冰川渔业有限责任公司收购）。

卖方权益的收购和出售。根据本协议所阐述的条款，每个卖方应该将其在公司名下的全部权益过户，出售，转让和让与买家们，包括买方代替卖方作为公司成员的权利，且每个买方应该按照比例金额购买每个卖方的权益。

收购价格分摊。收购价格应该将65%分摊到公司船只，35%分摊到公司捕捞权。

交割日期。除非买方和卖方另有书面协议，本协议下考虑的交易交割应设定的两个日期之前分两个阶段实施。一旦"交割前提条件"得到满足或豁免，不迟于2014年11月15日（"首次交割日期"），除Karsten之外的所有卖方权益应依据设定的程序转让给买方，使用华盛顿州西雅图的Kim Marine Documentation服务作为交割机构（"交割机构"）。本协议下设定的这个阶段的交易在此被称为"首次交割"。如果首次交割已经发生，那么2015年4月1日，Karsten的权益应依据设定的程序转让给买方，使用交割机构的服务。本协议下设定的这个阶段的交易在此被称为"二次交割"。

其他条款

未经该协议所有合同方事先书面同意的话，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权利，此类合同方持有对这种书面同意的酌情决定权。

该协议受华盛顿州法律管辖，不参考与其冲突的法律条款。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美国IQO公司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拥有优秀的捕捞船队，并掌握了北美19%的非狭鳕类底层鱼捕捞配额，公司还成功建立了可靠、优质和稳健的品牌形象。本次交易完成后，IQO将为公司拥有优质的原材料资源提供保障，保证部分原材料的采购及降低财务费用，同时也将为公司在国际市场上发掘更多潜在客户提供有效渠道，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美国的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

IQO拥有高效加工平鱼产品的能力及先进的技术，为野生平鱼等产品的世界领先企业。通过本次合作，公司可以学习并借鉴其加工技术，提高公司水产品加工技术的发展，从而促进公司水产品业务的增长，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风险提示

该项目尚需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复许可，存在审批风险。

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的公告程序。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股权购买协议》

4、评估报告

5、IQO 2013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天津磁卡　编号：临14-021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以下简称"天津证监局"）下达的关于对天津磁卡内部控制实施有关问题的监督关注函（津证监上市字【2014】4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相继刊登了公告（详见公告临14-017）。

根据《关注函》对内控审计意见的整改要求，公司董事会、经营层高度重视，总经理办公会专题研究，认真落实整改工作，要求公司全体员工对内控工作从思想上高度重视，从行动上严格执行。经过对内控缺陷的认真分析，2014年6月27日制定出《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整改方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相继刊登了公告（详见公告临14-018），明确了整改目标、整改事项、整改措施、整改责任人及整改工作进度安排。

进入整改阶段后，公司组织各个内部缺陷涉及的部门多次召开专题会议，以存在的内控缺陷为切入点，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认真查找问题的根源，从制度层面、流程层面，论证、检讨、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措施，将内控缺陷的整改明确落实到部门、人员并规定了整改时间。公司于7月份请会计师事务所主审会计师对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子公司负责人、中层干部等人员进行了《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系统培训，通过培训，加强了对内控体系的了解，提高了对内控体系建设的认识，更好的促进内控缺陷整改工作的实施。现将整改工作总结如下：

问题一　公司未指定专门机构或人员对投资项目进行跟踪管理，导致存在帐外子公司的情形。

整改情况：公司资产部作为对外投资监管职能部门，牵头修订完善了《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子公司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办法补充了对参股公司的跟踪管理制度，完善了长期投资的管控程序。同时，修订的子公司管理办法，全面覆盖了对子公司的日常管理，为更好地管控对外长期投资、人员监管、资产管理、经营决策提供了制度依据。明确规定了子公司财务报表的报送、及与财务部门信息传递和工作衔接时间，为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提供决策依据。

修订后的子公司管理办法，为公司长期投资提供了更规范严谨的程序指引、内部部门合作和决策模式，明确了专门的机构和人员对长期投资进行跟踪管控，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了对外长期投资的管控工作。

问题二　公司虽然建立了按月对账制度，但该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导致往来账户长期、经常出现差异而未被发现，在结账环节，未合理确定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整改情况：该缺陷公司认为主要属于运行缺陷，对于该缺陷的整改，公司在7月份多次召开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的分析协调会，梳理流程、查找问题根源，于7月底完成了并户和调账工作，制定了《关于加强业务部室发票管理的规定》，对营销人员所开具的发票统一登记和发送，保证发票统一管理和及时发送，并对截至2014年6月30日前的应收账款数据与客户进行对账。通过加强对应收账款管理和实践操作的流程完善，公司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办法（试行）》，对涉及应收账款各环节的人员组织了相关制度的学习和培训。明确了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定期对账工作和业务人员与客户的定期对账工作，并在业务部门对应收账款的关键控制点设计了专职的工作岗位。明确了财务人员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的会计政策在季度末、年末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计提坏账准备。

问题三　公司未建立投资业务的会计系统控制，未能及时、准确地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及合理计提减值准备。

整改情况：该缺陷公司认为主要属于设计缺陷，公司修订的《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增加了子公司管理条款，对投资业务的财务数据的获得、处理进行了明确规定。要求各控股子公司每月10日前向母公司财务部提供财务月报，每年年初提供财务年报，每年一季度向母公司审计部和资产部提供经审计的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财务部负责与被投资单位核对投资账目，按照会计准则进行投资收益核算，并负责对子公司长期投资减值情况的定期检查和归口管理，按照企业资产减值计提的有关规定，合理计提减值准备。

问题四　公司缺乏有效的销售业务会计系统控制，存在未发货而提前确认销售收入、未确认成本的情况。

整改情况：为了确保财务部门核算数据的准确性，财务部将严格禁止提前开票，一律杜绝未安排生产或未给客户送货并需提前开具发票的现象，从而避免未发货而提前确认销售收入、未确认成本情况的发生。

问题五　公司未建立期末财务报告流程控制制度，财务报表编制流程过程中，各种数据的输入、处理及输出未见相关控制复核，未见管理层人员参与期末财务报告流程，重要子公司历年的审计调整事项均未作账务处理，未见管理层级治理层人员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进行监控。

整改情况：该缺陷公司认为主要属于设计缺陷，公司制定了《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试行)》。制度明确了公司重大财务事项的判断和处理、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报送、财务分析等内容，明确了公司董事长是公司财务报告的最终负责人、财务总监对财务报告的编制全面负责。

通过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工作，提升了公司对内控工作的重视，提高了管理水平。通过内控体系的培训和学习、内控缺陷的梳理、制度的完善、流程的再造，使公司内控建设得到明显改善和进步。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是一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不断持续地改进和提升，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提高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认识水平，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公司经营行为，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续提高，使公司治理工作在合规合法的前提下持续改进、提升。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53　证券简称：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2014-62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29日开市起复牌。

重要提示：

1、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筹划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8月1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4年9月29日披露《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53）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29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特定发行对象为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宝（中国）软件"），拟发行股票数量为54,550,588股，拟发行价格为51.52元/股，本次发行的拟募集资金总额为2,810,446,293.76元，本次发行完成后，淘宝（中国）软件拟持有本公司15%的股份。

3、截至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审议已经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仍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机关（如有）核准后方可实施。

6、为能准确理解本次交易事项，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公司于2014年10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4-62），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5日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0月14日至10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15日交易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4年10月14日下午3:00至 2014年10月15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65号A座一9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仲初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总数为21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98,376,7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09,120,000股的64.1747%。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94,750,87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09,120,000股的63.0017%；

2、网络投票情况：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18名，代表公司股份3,625,9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09,120,000股的1.1730%。

3、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参与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0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3,631,19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309,120,000股的1.1747%，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2人，代表股份5,27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人，代表股份3,625,915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46%；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仲初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8,375,993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 %；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 %；

弃权0股。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3,625,115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79%；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0股。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0,393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0%；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0股。

该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9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53）以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年-2016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4年9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4-53）以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2）发行方式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3）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为54,550,588股。

发行对象为唯一特定对象淘宝（中国）软件。该发行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淘宝（中国）软件已经于2014年9月26日与公司就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和除权、除息后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4）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相关计算公式如下：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确定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一百零一点四（101.4%），即确定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52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5）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涉及的全部股份由淘宝（中国）软件以现金方式、经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予以认购。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6）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淘宝（中国）软件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7）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8）股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1%；弃权2,283,684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46,709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872%；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8907%；

（9）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10,446,293.76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196,092,30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484%；反对8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弃权2,283,684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512%。

其中网络投票结果：同意1,341,431股，占网络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6.9957%；反对800股，占网络投票所